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4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4月19日10时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于培勇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实际出席董事5人，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以现场方式投票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2017年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2017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总经理 2017 年工作报告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总经理汇报公司 2017 年度工作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本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18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六）审议通过《公司 2017 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8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454,360.00 元（含税）。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2017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权益分派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权益分派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续聘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鉴于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工作尽职，能坚持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现拟继续聘请江苏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为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机构。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该议案审议通过后，尚需提交 2017 年度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九）审议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该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未表决。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于培勇、邵小婷、蒯波、邵小洁、于泳梅回避表决，因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董事会未进行表决，直接将本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都按照股票发行时规定的要求进行，没有发生违规情况。该议案内容见公司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公司《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将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召开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具体内容

详见同日登载至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回避表决情况：无。

三、备查文件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金广恒环保技术（南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4月23日